

第六十篇 藉著保羅一班同工的職事，在外邦地的繁殖（二十六）

讀經： 使徒行傳二十一章二十七節至二十二章二十九節。

行傳二十一章二十七節至二十六章三十二節是一段很長的話，記載猶太人終極的逼迫。二十一章二十七節至二十三章十五節記述抵擋保羅的暴動。在本篇信息中，我們要看保羅在耶路撒冷被猶太人捉拿，（徒二一27~30，）羅馬千夫長干豫，（徒二一31~39，）以及保羅得機會在暴動者前分訴。（徒二一40~二二21。）保羅分訴完，就被羅馬人捆綁。（徒二二22~29。）

猶太人的捉拿

二十一章二十七、二十八節說，『那七日將完，從亞西亞來的猶太人，看見保羅在殿裏，就聳動了所有的群眾，下手拿他，喊叫著說，諸位，以色列人哪，請幫忙，這人就在那在各處教訓眾人反對我們的百姓、律法和這地方的；他又帶著希利尼人進殿，污穢了這聖地。』神照著祂新約經綸的新約教訓，的確反對那些抵擋神新約經綸的猶太人，（太二一41，43~45，二二7，二三32~36，徒七51，十三40~41，）也反對死的字句律法，（羅三20，28，六14，七4，6，加二19，21，五4，）也反對聖地、聖殿。（太三38，二四2，徒七48。）既然保羅的職事是要執行神新約的經綸，就不能討猶太人的喜悅。他們被神的仇敵撒但霸佔並篡竊，用那走樣的傳統宗教，反對並殘害神新約的行動。因此，保羅的職事觸犯猶太人，也與他們所熱中的律法和聖殿相對，惹動他們的嫉妒和仇恨到了極點，所以他們設計（徒二十三）要除掉他。（徒二一31，36。）

二十一章二十八節的『這地方』和『這聖地』是指聖殿。二十九、三十節接著說，『原來他們先前看見以弗所人特羅非摩同保羅在城裏，就以為保羅帶他進了殿。全城都震動了，百姓一齊跑來，拿住保羅，拉他出殿，殿門立刻都關了。』

羅馬千夫長的干豫

二十一章三十一至三十三節說，『他們正想要殺他，有人報信給營裏的千夫長說，全耶路撒冷都亂了。千夫長立刻帶著兵丁和幾個百夫長，跑下去到他們那裏；他們見了千夫長和兵丁，就止住不打保羅。於是千夫長上前拿住他，吩咐用兩條鐵鍊捆鎖，又查問他是甚麼人，作的是甚麼事。』千夫長指揮一千兵丁或一個營。古羅馬一軍團有十營。在主的主宰裏，祂用這羅馬千夫長的干豫，拯救保羅脫離想要殺他的猶太人。

暴動者前的分訴

保羅需要分訴

保羅求千夫長准他向百姓說話。（徒二一39。）千夫長准了，保羅就用希伯來語對百姓講話。這希伯來語就是亞蘭語，是當時在巴勒斯坦所用的語言。

在二十二章一節，保羅說，『諸位，弟兄父老，請聽我現在對你們所分訴的。』保羅面對反對他的人，所採的方式與基督的不同。基督為著完成祂的救贖，像羊羔被牽到宰殺之地，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無聲，被人審判的時候並不開口。（賽五三7，太二六62~63，二七12，14。）但保羅是主所差遣忠信勇敢的使徒，他需要辯護，運用智慧救自己的性命，脫離逼迫他的人，使他能完成他盡職的路程。雖然他願意，也豫備好為主犧牲性命，（徒二十4，二一12~13，）但他仍然竭力要活得長久，使他盡可能執行主的職事。

逼迫這道路

在二十二章三、四節，保羅接著說，『我是猶太人，生在基利家的大數，在這城裏長大，在迦瑪列

腳前，按著我們祖宗嚴緊的律法受教，我為神熱心，像你們眾人今日一樣。我也曾逼迫過這道路上的人，直到死地，無論男女都捆綁起來，下在監裏。』我們看過，『這道路』是指在神新約經綸裏主完全救恩的道路。

在五節，保羅接著說，大祭司和眾長老都可以給他作見證。這裏的『眾長老，』乃指議會，是由祭司長、長老、律法師、和經學家所組成之猶太人的最高法庭。

保羅在往大馬色路上的經歷

在二十二章六、七節，保羅說，『我將到大馬色，正走的時候，約在中午，忽然從天上發出大光，四面照著我，我就仆倒在地，聽見有聲音對我說，掃羅，掃羅，你為甚麼逼迫我？』我們曾經指出，七節的『我』是團體的，包括主耶穌和祂所有的信徒，就是祂身體所有的肢體。從那時起保羅開始看見，主耶穌和祂的信徒是一個大的人 - 那奇妙的『我。』

八節接著說，『我回答說，主阿，你是誰？祂對我說，我就是你所逼迫的拿撒勒人耶穌。』保羅不認識主，卻稱祂為主。然後主指明，保羅逼迫那些藉相信主與主聯合的跟從者，實際上就是逼迫主。

在九節保羅說，『與我同行的人看見了那光，卻沒有聽明那對我說話者的聲音。』說他們沒有聽明那聲音，就是說他們沒有聽懂，如在馬可四章三十三節和林前十四章二節者。他們聽見了聲音，卻不懂得，不明白，就如他們看見了那光，卻看不見人。（徒九7。）

按十節，保羅接著說，『我說，主阿，我當作甚麼？主對我說，起來，進大馬色去，在那裏要將所派你作的一切事都告訴你。』我們在這裏看見，保羅悔改以後，主不願直接告訴他當作甚麼，因為他需要基督身體的一個肢體，引他進入與這身體的聯合裏。

十一節說，『我因那光的榮耀，不能看見，就由同行的人牽著我的手，進了大馬色。』這是主對付保羅。在他悔改以前，他認為自己學識非凡，知道一切關於神和人的事。

被引進與基督身體的聯合

二十二章十二、十三節接著說，『有一個人名叫亞拿尼亞，按著律法是虔誠人，為一切住在那裏的猶太人所稱讚。他到我這裏來，站在旁邊對我說，掃羅弟兄，你看見罷。我當時一看，就看見了他。』我們從九章十一至十七節知道，主差遣亞拿尼亞，他身體的一個肢體，去保羅那裏，將保羅引進與基督身體的聯合裏。這必定使保羅對基督身體的重要有深刻的印象，幫助他曉得，得救的信徒需要基督身體的肢體。

按十四至十六節，亞拿尼亞對保羅說，『我們祖宗的神豫先選定了你，叫你認識祂的旨意，又得見那義者，且得聽祂口中所出的聲音；因為你要將所看見所聽見的，向萬人為祂作見證。現在你為甚麼耽延？起來，呼求著祂的名受浸，洗去你的罪。』『祂的』在這裏很有意義，特別是指保羅所恨惡、所逼迫那一位的名字。（二二8。）

在原文，呼求是由『在...上』和『按名呼叫』所組成，因此是以聽得見的聲音呼叫，甚至像司提反一樣大聲呼喊。（徒七59~60。）

保羅曾捉拿許多呼求主名的信徒。呼求主名在這裏乃是他洗去這罪的方法。所有的信徒都知道，保羅認為呼求主名是他所要捉拿之人的記號。（徒九14，21。）現在他歸向了主。為了在神面前，並在所有信徒面前，洗去他過去逼迫並捉拿呼求主名之人的罪，亞拿尼亞囑咐他在受浸，公開承認他從前所逼迫的主時，要呼求著他從前所憎惡的這名，一反他已往所作的。

被差遣往外邦人那裏去

在十七、十八節，保羅接著說，『後來我回到耶路撒冷，在殿裏禱告的時候，魂遊象外，看見主向我說，你要趕緊，快快離開耶路撒冷，因你為我所作的見證，人必不領受。』『魂遊象外』原文意離開本位；因此是人在感覺上從自己裏面出來的一種情景，又從其中回到自己，（徒十二11，）如在夢中，卻未睡著。這種魂遊象外與異象不同。在異象中，有可以看見的確定目標。

在十九、二十節，保羅對主說，『主阿，他們知道我從前把信靠你的人收在監裏，又在各會堂裏鞭打他們，並且你的見證人司提反遇害流血的時候，我還親自站在旁邊，予以贊同，並且看守害死他之人的衣服。』然而，主向他說，『你去罷，因為我要差遣你遠遠的往外邦人那裏去。』（徒二二21。）聖經告訴我們，眾人『聽他說到這句話。』（徒二二22。）但聽到『外邦人』這辭，他們開始高聲說，『這樣的人從地上除掉罷，他是不該活著的。』（徒二二22。）實際上，保羅在二十一節說出『外邦人』一辭，與時代的轉移有關。他一說到這辭，彷彿一陣旋風臨到，鼓動了群眾。他們被這話激怒，不願再聽下去。

在行傳二十二章，保羅相當慎重的陳明他在往大馬色路上的經歷。但他無可避免的說出真理特殊的一面 - 主叫他遠遠的往外邦人那裏去。主既這樣告訴他，他怎能不向人見證這事？然而，他們無耳可聽這樣的話。今天在許多基督徒中間，原則也是一樣。行傳二十二章的猶太人怎樣不想聽到外邦人的事，照樣，這些基督徒也不想聽我們說到公會、召會、召會立場、以及基督是賜生命的靈。我們從經歷中知道，我們若對某些信徒說到這些事，就會觸犯他們。

羅馬人的捆綁

二十三、二十四節說，『眾人喧嚷，摔掉衣服，把塵土向空中揚起來，千夫長就吩咐人將保羅帶進營樓，叫人用鞭子拷問他，要確知他們向他這樣喊叫，是為甚麼緣故。』剛用皮帶捆上，保羅對旁邊站著的百夫長說，『人是羅馬人，又沒有定罪，你們就鞭打，這是合法的麼？』（徒二二25。）我們在這裏看到保羅的智慧。他利用羅馬公民的身分，救自己脫離逼迫。

我們在使徒行傳這些章節裏，看見主主宰的手確實與保羅同在。在主的主宰、智慧和良善裏，祂拯救、保護了保羅。在二十一章，保羅被迫處於非常艱難的處境，無法脫困。然而，主興起了環境，使保羅得拯救脫離那處境。在這時，保羅瀕臨被殺的危險，然而，主藉著羅馬千夫長的干預，保護保羅脫離要殺他的猶太人。

我們又看見，保羅被羅馬人監禁以後，『猶太人就團結同謀，發咒起誓說，若不先殺保羅，就不喫不喝。一同起誓訂這陰謀的，有四十多人。』（徒二三12~13。）然而，保羅的外甥聽見這埋伏的事，就去告訴保羅。（徒二三16。）保羅請一個百夫長來，帶這青年人到千夫長那裏。當千夫長聽到這陰謀，就對兩位百夫長說，『豫備步兵二百、馬兵七十、長槍手二百，今夜九時往該撒利亞去。也要豫備牲口叫保羅騎上，把他平安的護送到總督腓力斯那裏去。』（徒二三23~24。）我們可能會驚奇，將保羅從耶路撒冷解送到該撒利亞，竟動用了這麼多的步兵、馬兵與長槍手。千夫長這樣下令，可能是因為參與暴動抵擋保羅的猶太人很多。關於這事，我們要指出的點是，這裏我們看見主對保羅主宰的保護。

保羅在該撒利亞被監禁了兩年。在這兩年間，他受到安全的防衛、保護，脫離陰謀的猶太人。這成了保羅考慮他未來的黃金時間。這段時間特別給他思考一些事，後來他把這些事寫成希伯來書、以弗所書、腓立比書和歌羅西書。在主的主宰之下，祂豫備了環境護衛保羅，豫備他盡書寫的職事，以完成他的職事，並完成新約的啟示。